## 臺北市運動場館委託管理督導委員會 113年第5次會議

## 大安運動中心112年度營運績效評鑑會議紀錄

時間:113年8月27日(星期二)下午2時40分

地點:本局第一辦公室2樓會議室

主席:陳良輝副召集人 紀錄:林欣儀

與會人員:詳簽到表

壹、報告事項:略

貳、討論事項:

| 項次 | 委員建議事項  | 大安運動中心<br>評鑑(當日)回復及說明   |
|----|---|---|
| 1. | 游泳池及健身房課程收入只有門票收入之1/6及1/3,比例偏低,請說明原因及未來在課程行銷方面規劃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因112年營收數據係統計10至12月,此<br>外民眾尚在適應新團隊營運模式,初期<br>以單次入場為主吸引民眾體驗,113年<br>課程比例已有明顯提升。  |
| 2. | 本案係大安運動中心及和平籃球館<br>兩場館合併經營,請說明具體合作<br>及行銷策略為何,以及如何達成預<br>設之交叉行銷目標。                  | 113年為兩場館合併營運第一年,初步<br>規劃門票交換之行銷方式,例如:民眾<br>持於和平籃球館觀看籃球賽事門票,可<br>享大安運動中心課程優惠或換贈小禮<br>物。因兩場館性質不同,重疊到彼此領<br>域較為不易,未來將持續努力規劃。 |
| 3. | 112年度公益回饋(3%)未達到契約<br>約定金額,請說明未來如何落實契<br>約約定項目。另有關不足金額將於<br>113年執行部分,請說明目前執行情<br>形。 | 112年度公益回饋(3%)不足之25.4%部分,將併至113年度執行,並將依約執行完成。  |
| 4. | 112年度1999客訴案件中,民眾多反映置物櫃及吹風機收費太貴,請說明該兩項設施收費情形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開館初期因民眾仍習慣使用免費置物櫃<br>致有所反彈,惟收費置物櫃可降低失竊<br>率,現民眾多已能接受且習慣。  |
| 5. | 中心於112年9月完成整修並開始營運,但仍有針對設備及場域之1999客訴案件,請說明因應策略。另請說明期初投資金額中檢修及更新之比例。                 | 期初投資金額已達近新臺幣1億元,另<br>營運後發現仍有許多待修繕設備,爰持<br>續追加投資金額,後續如發現問題將會<br>盡力且盡快解決。   |

| 項次  | 委員建議事項  | 大安運動中心<br>評鑑(當日)回復及說明   |
|-----|---|---|
| 6.  | 請說明科技運動之規劃及 AI 防溺偵<br>測系統執行效益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AI 防溺偵測系統係運用自動影像辨識功能分析民眾游泳影像,協助救生員判別民眾發生溺水點位並發出警示,以提升泳池安全,目前雖尚未成熟,但仍會持續推行。有關科技運動規劃部分,後續如有新科技運動項目會積極嘗試及吸收。 |
| 7.  | 112年預收帳款金額約新臺幣2,500<br>餘萬,請說明該款項主要項目及內<br>容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預收款項主要為和平籃球館租金收入。   |
| 8.  | 112年12月1999客訴案件中有關場地<br>管理或租用爭議總計6件,請說明反<br>映內容及後續處理情形。             | 場館現場未說明。  |
| 9.  | 請說明場館是否有針對客戶意見設<br>置回復窗口,及相關回復情形及是<br>否有進行 SOP 管控。                  | 1999客訴案件有 SOP 流程,接獲案件後<br>會確認民眾反映為哪個部門權責,並進<br>行查證後,再依程序向上簽陳。   |
| 10. | 自評報告第77頁未來營運目標第3點<br>提到將協助周邊學校提供場地與師<br>資,請問目前執行情形及是否有具<br>體的學校及項目。 | 中心於112年9月底始正式營運,目前刻<br>正進行和平籃球館整修,爰目前提供協<br>助的學校僅臺北市和平國民實驗小學及<br>國立臺北教育大學,後續俟場館營運狀<br>況較為穩定後,將積極達成。       |
| 11. | 112年營收中課務佔23.9%,請進一步分析說明其內容。  | 課務營收主要以瑜珈、有氧及飛輪為 主。   |
| 12. | 請說明 AI 防溺偵測系統對於心血管<br>疾病者昏倒沉入水中是否有辦法偵<br>測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系統除偵測民眾動作外,如於同個定點<br>20秒,警示系統亦會發報,爰心血管疾<br>病者如昏倒沉入水中時(非傳統溺水,<br>無掙扎),系統是有機會偵測到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3. | 112年度有發生未依契約約定辦理致<br>履約缺失扣點情形,請說明是否有<br>訂定履約檢核表,並由專人管控履<br>約情形。     | 已有訂定履約檢核表,並每年確認是否 有新增履約項目。  |
| 14. | 112年度1999客訴案件中有關建議<br>(詢問)事項總計35件,請說明民<br>眾建議內容及中心答復與執行情<br>形。      | 民眾主要建議於淋浴間裝設置物架,考量置物架容易損壞並影響門板開關,爰<br>改設置掛勾及小置物架供民眾掛提袋及<br>放置盥洗用品。  |

| 項次  | 委員建議事項  | 大安運動中心<br>評鑑(當日)回復及說明                |
|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5. | 依據自評報告第82頁預估損益表所示,113年度預估淨利約新臺幣<br>1,400餘萬,請說明預估達成率。另<br>建議未來年度之財務情形應依前一<br>年度實際營運情形進行預估。 | 預估盈餘主要會由和平籃球館產生,金額約新臺幣1,000至1,500萬元。 |

## 參、 結論:

- 一、本次績效評鑑作業,大安運動中心平均評鑑分數為81.94分,各 委員間所評分數未有明顯差異,請承辦單位循程序簽報。
- 二、請大安運動中心針對各委員意見納入改善,並請工作小組持續 追蹤後續辦理情形。

肆、 散會:下午3時40分。